证券代码:002414 证券简称:高德红外 公告编号:2026-008

#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64,273,103.35元,不满足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公司2025年度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高德红外 | 股票代码 | 002414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无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陈丽玲 | 张锐 | |
| 办公地址 |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黄龙山南路6号 |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黄龙山南路6号 | |
| 传真 | 027-81298289 | 027-81298289 | |
| 电话 | 027-81298268 | 027-81298268 | |
| 电子信箱 | chenliling@guide-infrared.com | zhangrui@guide-infrared.com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及产品介绍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变化,持续聚焦于红外焦平面探测器芯片、红外热成像整机及以红外热成像为核心的综合光电系统、完整装备系统总体、传统非ZMDY及信息化DY四大业务板块。

1、红外焦平面探测器芯片板块

公司全面发展制冷与非制冷红外探测器科研生产,兼顾推进国防领域、新兴民用消费、工业检测、医疗检测、智能物联和智能驾驶等多领域应用。

目前公司已具备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红外探测器芯片研制与批产能力,构建了覆盖非制冷、碲镉汞及二类超晶格等主流技术路线的“中国红外芯”生产线,红外芯片产品品类丰富,覆盖多种面阵规格、多种像元尺寸及多种波段组合,是目前国内规模化红外核心芯片研发生产与解决方案提供商,也是同时具备制冷和非制冷红外探测器芯片批产线的民营企业。在国防领域,公司自产的高端红外探测器已广泛应用于国内多个重点型号装备;在民用领域,依托晶圆级封装技术,公司的非制冷探测器已在消费电子、智能家居、工业检测、警用装备、汽车辅助驾驶、智能物联及应急救援等领域实现规模化应用,并通过平台化战略加速红外热成像技术在民用领域的普及与市场化应用。

2、红外热成像整机及以红外热成像为核心的综合光电系统板块

作为公司传统优势板块,公司以高端化、系统化、集成化为发展方向,建立了雷达、激光、精密机械、先进电子、通讯、人工智能、陀螺稳定伺服、目标检测跟踪等数十个专业研究室,全面开展综合光电系统及高端型号产品的科研生产工作,已实现红外夜视、侦察、制导、对抗等多层次应用,并承担了国家多个重点型号产品的科研生产工作。同时,依托红外探测器产业化优势及多领域的技术研发优势,公司积极拓展红外热成像技术在物联网、汽车辅助驾驶、智能空调、住宅安防、户外夜视、防火监测、手机及人脸支付、突发公共卫生安全等新兴场景的应用。

3、完整装备系统总体板块

公司坚持“高科技、高门槛、高层次”的发展理念,组建了具备全系统专业建制和完备组织架构的装备系统总体研究院,专注于研制生产先进的完整装备系统总体产品。

作为向国家提供重点型号系统总体产品的民营企业,公司研制成功某型号完整装备系统并取得该类系统总体科研生产资质,在该完整装备系统总体型号项目实现首次批量订货后,公司于“十四五”收官之年签订大批量采购协议且为该型号项目当年度的独家供应商,并在报告期内完成全部数量的生产入库,成功实现了“十四五”攻坚任务的如期交付。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致力于为国家研发“高、精、尖”核心技术和产品,服务国防装备建设。随着多个中标型号项目陆续落地,该板块业务实现了从单一到多领域的跨越式发展,公司型号项目业务比重将逐步向完整装备系统总体倾斜,持续为公司贡献新的收入和利润增长。

4、传统非ZMDY、信息化DY板块

公司全资子公司汉丹机电主要从事非ZMDY及DB装备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主要配备于:职、WJ及公安队伍,在同行业处于龙头地位。

(二)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由采购部负责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物资、材料的采购业务。采购部负责组织采购合同评审,依据给定的采购标准、技术、工艺文件和验收规范以及需求部门的采购计划实施采购。公司及各子公司均按照国家或行业标准,以及公司规章制度实行供方分类,供应商的评定、选择和重新评价,采购信息,采购质量控制,采购产品的验证,入库和发放管理等一系列工作。为规范采购工作流程,提高采购工作效率,采购部制定了《采购工作细则》《招投标采购的工作规定》《供应商管理规定》等文件,明确规定了采购要求和流程。

2、生产模式

营销部门根据市场调查分析或者与顾客草签的合同、协议书等,与有关部门形成与产品有关的要求草案,并组织评审,形成项目合同或市场任务书,负责将评审通过后的项目合同、协议书或市场任务书等送达科研生产管理部予以实施。公司以客户的需求作为关注焦点,以市场为驱动、以全员市场意识作为运营宗旨,以把客户的需求转化成盈利的商机作为市场理念,形成了以满足市场需求和提高客户满意度为导向的研发、生产及售后服务机制。营销部门会同研发、生产等部门,对公司产品实现过程情况与顾客进行沟通,以充分了解顾客的要求,完善产品要求的评审,采购、工艺、生产、质量、检验、售后等部门紧紧围绕满足客户要求高效有序开展工作。

3、销售模式

销售部门负责识别顾客需求和期望,组织合同评审,签订销售合同,下达合同产品生产任务,办理交付出库手续,保障销售回款,建立销售资料档案。生产部门负责合同产品的生产,保障客户产品的交付及交期,接受客户的相关咨询。

在国防领域,通过公开招标、邀请招标和竞争性谈判方式取得的型号项目,后续根据客户要求签订相关合同,销售对象主要是JL队各装备使用单位、承制装备的总体厂家、J工科研院所。在国外市场,公司与具有相关出口权的J资公司形成了战略合作关系,在经过国家有关部门批准后,产品通过上述J资公司对外销售。

在民用领域,公司与行业内诸多头部企业形成战略合作,为其供应优质的红外探测器芯片、机芯模组及整机产品。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 | 2025年末 | 2024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23年末 |
|---|---|---|---|---|
| 总资产 | 10,924,719,324.37 | 9,236,284,847.06 | 18.28% | 8,622,522,223.3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7,041,200,583.82 | 6,324,243,204.44 | 11.34% | 6,785,104,260.92 |
| | 2025年 | 2024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3年 |
| 营业收入 | 4,618,828,060.31 | 2,677,585,112.73 | 72.50% | 2,415,056,569.6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686,192,530.33 | -447,186,667.61 | 253.45% | 67,698,339.2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618,045,417.92 | -494,147,570.34 | 225.07% | 19,542,949.5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608,521,596.25 | 231,544,693.38 | 594.69% | 308,949,996.56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607 | -0.1047 | 253.49% | 0.0159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607 | -0.1047 | 253.49% | 0.0159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0.27% | -6.83% | 17.10% | 0.98%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680,769,855.77 | 1,253,531,530.08 | 1,133,659,830.88 | 1,550,876,843.5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83,545,903.88 | 97,384,326.42 | 401,005,383.50 | 104,256,916.5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66,287,709.72 | 85,281,492.64 | 383,983,110.61 | 82,493,104.9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1,288,114.68 | -30,661,410.42 | 1,403,022,513.78 | 194,872,378.21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20,492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69,207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武汉市高德电气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6.39% | 1,554,198,364 | 0 | 不适用 | 0 |
| 黄立 | 境内自然人 | 27.10% | 1,157,349,375 | 868,012,031 | 质押 | 80,000,00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其他法人 | 2.57% | 109,955,022 | 0 | 不适用 | 0 |
| 宁波市美森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01% | 43,112,160 | 0 | 质押 | 43,112,160 |
| 广东恒阔投资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0.65% | 27,790,092 | 0 | 不适用 | 0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基金、理财产品等 | 0.59% | 25,266,620 | 0 | 不适用 | 0 |
| 魏璐 | 境内自然人 | 0.43% | 18,193,294 | 0 | 不适用 | 0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国防军工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基金、理财产品等 | 0.33% | 14,027,468 | 0 | 不适用 | 0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军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基金、理财产品等 | 0.32% | 13,862,017 | 0 | 不适用 | 0 |
| 广东恒健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0.27% | 11,724,056 | 0 | 不适用 |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高德电气持有高德红外36.39%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同时,黄立持有高德电气97%的股权,因此黄立为高德红外实际控制人。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魏璐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18,193,294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18,193,294股。 | | | | |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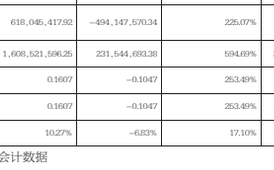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同步修订《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25年6月5日,公司完成经营范围变更及《公司章程》备案登记手续,并取得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后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完成经营范围变更及〈公司章程〉备案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2、2025年6月15日,公司“高性能红外焦平面芯片全链条关键技术及产业化”项目通过了科技成果评价,评价专家组认为该项目科技成果整体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其中部分技术居国际领先水平。该项目成果在国防及民用领域得到广泛应用,经济和社会效益显著,为我国国防安全做出了重要贡献。

3、公司分别于2025年8月25日、2025年9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册发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以满足公司快速发展对资金的需求。2025年12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下发的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5】SCP381号)及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5】MTN1223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注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4、2025年10月13日,公司收到某型号红外观测仪的《中标通知书》,公司为该型号红外观测仪第一中标单位。本次中标的某型号红外观测仪,是公司传统优势红外热成像整机产品在新型号项目上的又一次竞标胜出,体现了公司在红外热成像芯片及整机领域独特的创新竞争优势。公司此次在整机品类的重大中标,充分证明了公司在红外技术路线上的产品性能、可靠性和性价比获得了核心客户的高度认可,是对公司研发实力与产业化能力的权威认证,为后续获取更多同类订单奠定坚实基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收到某重大型号国内完整装备系统总体项目(中标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5、公司于2025年12月22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及同步修订《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完成经营范围变更及〈公司章程〉备案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二)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1、为满足生产经营发展,公司设立了子公司武汉芯火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襄阳市汉达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轩辕智驾科技有限公司收到赛力斯集团旗下重庆蓝电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供应链体系的《外部联系函》,确认轩辕智驾被认定为蓝电汽车E68项目红外测温摄像头的开发供应商,并获得独家定点资格。作为国内领先的车载红外热成像系统提供商,公司已与广汽、东风、一汽等头部车企开展深度合作,也不断加速拓展乘用车及商用车领域的其他车企合作,致力于将车载红外感知技术转化为实用、可靠的安全产品,公司也将持续扩大公司产品线在汽车上的运用,成为全方位车载安全解决方案提供商。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立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414 证券简称:高德红外 公告编号:2026-007

#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3日以电话、传真、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2026年4月1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并达到了《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表决权数。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公司独立董事文巍、张慧德、郭东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对独立董事2025年度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的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进行审议。

3、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议案中财务部分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2025年财务报表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XYZH/2026BJAG1B0359),2025年度财务数据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度审计报告》。

5、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已基本建立健全并得到有效执行,关键控制点、高风险领域得到有效控制,公司的内控体系与相关制度能够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并适应公司经营管理和发展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告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公司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XYZH/2026BJAG1B0360)。

6、会议审议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岗位及职务,依照公司的薪酬及激励考核制度核算,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四、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项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7、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2025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公司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存货、合同资产、固定资产、商誉、合同履约成本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相关资产价值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充分地分析和评估。经减值测试,公司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15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8、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76,853,726.37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187,419,376.98元,减去2025年分配现金红利0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64,273,103.35元。

由于公司2025年度母公司报表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负,不满足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公司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董事会认为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意见(试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法规、规章制度中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15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进行审议。

9、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含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使用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15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10、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公司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相关费用提请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15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将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进行审议。

1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因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的需要,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根据公司总经理张燕女士的提名,决定聘任黄轶芳、张宇彤为公司副总经理,刘蒙为公司总工程师,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12、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6年5月8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15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4)。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414 证券简称:高德红外 公告编号:2026-009

#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计提2025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现将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公司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存货、合同资产、固定资产、商誉、合同履约成本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相关资产价值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充分地分析和评估。经减值测试,公司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过对公司2025年末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存货、合同资产、固定资产、商誉、合同履约成本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80,084,811.89元和资产减值损失258,714,020.64元。明细如下:

| 项目 | | 年初至年末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元) |
|---|---|---|
| 信用减值损失 |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 6,783,948.82 |
|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 72,621,218.04 |
|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 679,645.03 |
| 资产减值损失 | 存货及合同履约成本跌价损失 | 111,520,269.15 |
| |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 986,220.63 |
| | 商誉减值损失 | 144,624,348.90 |
|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1,583,181.96 |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拟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3、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出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进行了说明。根据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等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时,根据历史还款数据并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2)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公司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1)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公司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组合名称 | 确定组合的依据 | 计提方法 |
|---|---|---|
| 组合一 | 以应收款项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组合二 | 关联方应收款项 |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一般不计提减值准备 |

注:关联方应收款项系指对武汉市高德电气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由最终控制方控制、共同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以及属于关联方范围内的销售或提供服务形成的应收账款。

2)应收票据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公司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a.承兑人为上市的商业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公司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b.承兑人为非上市的商业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参照公司应收账款政策确认预期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 组合分类 | 确认组合的依据 | 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
|---|---|---|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 |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一般不计提减值准备 |
|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 承兑人为非上市的商业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 |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参照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计量 |

3)其他应收款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公司基于其他应收款交易对象类别、款项账龄等共同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不同的组合,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公司按照其同风险特征类型不同,确定以下组合:

| 组合分类 | 确认组合的依据 | 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
|---|---|---|
| 组合一 | 以应收款项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组合二 | 关联方、员工备用金及其他应收款项 |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一般不计提减值准备 |

4)应收款项融资依据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组合的依据

公司管理企业流动性的过程中会在部分应收票据到期前进行贴现或背书转让,并基于公司已将相关应收票据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相关交易对手之后终止确认已贴现或背书的应收票据。公司管理该类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故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应收款项融资中列示。

公司将银行承兑汇票作为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经评估,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在短期内履行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应收款项融资信用风险极低,无需计提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3)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减值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公司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2、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库存商品与发出商品根据订单、市场状况以及库龄情况来判断产品未来变现的预期,对能够直接实现销售的,根据产品市场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原材料、在产品根据订单、市场状况以及库龄情况等判断能否直接领用加工为存货,对无法领用的原材料、在产品,根据其材料的变现价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公司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商誉减值

公司对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自购买日起将其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减少公司2025年度合并利润总额338,798,832.53元,已在财务报表中反映,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于公司计提2025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审议后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五、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履行的审批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